

湖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湖长环建〔2024〕23号

关于浙江道玛润滑技术有限公司年产7000吨特种油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

浙江道玛润滑技术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提交的《关于要求许可浙江道玛润滑技术有限公司年产7000吨特种油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申请》和杭州尚贤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《浙江道玛润滑技术有限公司年产7000吨特种油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环评报告表》）及其他相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等文件，经研究，现将我局审查意见函告如下：

一、该项目总投资11900万元，选址于长兴县和平镇城南工业园区化工园区内，租用和美工程管理服务（长兴）有限公司的

工业厂房，新购置搅拌罐、基础油储罐等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，项目实施后可实现年产 7000 吨特种油品建设项目。根据《环评报告表》、长兴县经信局浙江省工业企业“零土地”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（项目代码 2311-330522-07-02-960861）和其他相关部门预审意见，原则同意项目环评报告结论。

二、项目在设计、建设和运行中，须按照“环保优先、绿色发展”的目标定位和循环经济、清洁生产理念，进一步优化工艺路线和设计方案，选用优质装备和原材料，强化各装置节能降耗措施，从源头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。切实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。切实根据要求做好各类废气的收集处理工作，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。同时做好员工的劳动保护措施，落实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政策要求。

2.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。项目须按照污水零直排建设要求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，实施雨污分流、清污分流。本项目生产废水（实验室清洗废水和初期雨水）收集后通过企业自备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中的相应标准后，纳管送至长兴吴盛水质净化有限公司集中处理；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中的相应标准，其中氨氮、总磷纳管执行《工业企业废水氮、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》（DB33/887-2013）中的相应标准后纳管至长兴吴盛水质净化有限公司集中处理。企业应设置一个废水总排放口，

并满足标准化排污口要求。

3. 加强固废污染防治。固体废物分类收集、处理，按照"资源化、减量化、无害化"处置原则，建立台帐制度，规范设置废物暂存库，危险固废和一般固废分类收集、堆放、分质处置，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，确保处置过程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。严格执行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中有关规定。废滤布、废机油、废包装瓶、含油手套、抹布、实验室废液、浮油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。清罐(管)废油渣直接由委托的有资质外部单位清运处置，不在厂区内暂存。

4.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。厂区平面合理布局，生产过程中需加强厂房的密闭性，对机械设备安装减震垫，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，同时加强设备管理和维护，有异常情况时及时检修，确保厂界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中的相应标准。

三、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及排污权有偿使用与交易制度。项目新增需调剂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_{Cr} 0.10t/a、 $\text{NH}_3\text{-N}$ 0.0029t/a、 VOC_s 0.19t/a。你公司在本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，须按照国家、省和当地相关规定落实排污权有偿使用与交易等相关事宜。

四、加强日常环保管理和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事件处置能力。你单位应加强员工环保技能培训，建立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。

度。

五、建立健全项目信息公开机制。按照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》（环发〔2015〕162号）等要求，及时、如实向社会公开项目开工前、施工过程中、建成后全过程信息，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六、根据《环评法》等的规定，若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。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，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。在项目建设、运行过程中产生其他不符合经审批的环评文件情形的，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。项目《环评报告表》经批准后，发布或修订的标准、规范和准入要求等对已经批准的建设项目有新要求的，按新要求执行。

七、项目建设须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工作要求，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重点环保设施进行设计，严格执行配套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竣工后，须依法开展环保设施竣工验收。经验收合格后，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。

以上意见和《环评报告表》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，你单位应在项目设计、建设、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。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，你单位须依法申领或变更排污许可证，并按证排污。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浙江道玛

润滑技术有限公司负责，同时你单位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湖州市生态环境局

2024 年 2 月 6 日

(此页无正文)

抄送：长兴县和平镇人民政府、杭州尚贤环境工程有限公司、
长兴县应急管理局

湖州市生态环境局长兴分局办公室

2024年2月6日印发
